

蛻變與突破的路--回到起初原有生命之道

容錦泉 01/08/2023

(一) 認識並經歷生命之道: 神與人相交

- a) 要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，必須認識這位原有生命之道 (約壹 1:1,3)
- b) 與父與子相交是末後日子教會最需恢復: 神啟示祂自己是光, 愛, 靈; 並在祂的所是中與神兒女相交
- c) 相交=分享/分受; 能夠突破/蛻變是根據祂的生命，我們需要更多分享/分受祂的生
- d) 神(的帳幕)要住在人中間: 住不能沒有相交, 相交是神人互住的顯出; 恢復這種相交的必要認識和經歷, 為的是神可以在我們當中找到安息之所。

(二) 與神相交: 神是靈, 是愛

(1) 相交在乎靈

- a) 神與人的相交全在於靈: 關鍵是心歸向主(林後 3:16)，除去一切攔阻轉向主的東西(帕子)
- b) 呼求主名(噢，主啊)。亞伯蘭常求告神的名，詩篇的例子。
- c) 與神相交最高點是敬拜; 雅各扶着杖頭敬拜; 突破=讓聖靈折服我們, 祝福別人; 不要浪費神給我們機會
- d) 享受神與基督的內住 [呼求主，敬拜神]

(2) 相交在乎愛, 也在於神的愛

- a) 在愛中與弟兄姊妹相交是屬靈情形的試金石: 住在光中; 認識神; 神人互住; 主門徒的標誌
- b) 愛神才能愛弟兄, 所以需要保守自己常在神的愛中(猶 21)
- c) 接受基督的替代(replace); 我無愛，祂不單有愛，祂就是愛 --> 就有蛻變
- d) 實行大原則 (i) 為弟兄放下自己: 不絆跌弟兄; 包容饒恕 (ii) 叫鄰舍得益處: 供聖徒需要; 禱告記念肢體

(三) 與弟兄姊妹分享/相交

將我們經歷與弟兄姊妹分享: 喜樂(因與神相交)，喜樂滿足(因與聖徒相交)

末了的話:

神在沙漠中開江河，祂要做一件新事